**107年鎮南聖神宮「孔子盃繪畫比賽」辦法**

1. 目的：推廣儒家思想，闡揚孔子精神，傳承諸羅文化，提倡聖神信仰
2. 指導單位：嘉義市政府
3. 主辦單位：鎮南聖神宮
4. 協辦單位：嘉義市各國民中小學、嘉義市家長協會
5. 比賽組別：
   1. 國小低年級組
   2. 國小中年級組
   3. 國小高年級組
   4. 國中組
6. 比賽方式
   1. 國小低、中年級使用八開圖畫紙；國小高年級、國中組使用四開圖畫紙，以「孔子生平事蹟」、「鎮南聖神宮」、「祭孔大典」、「嘉義公園孔廟」等為範圍，進行現場創作。
   2. 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現場提供，畫具自備。
   3. 繪畫完成後，親自送至「嘉義公園孔廟」主辦單位服務台，並領取紀念品(文昌鉛筆)
7. 比賽日期：

107年9月29日(星期六)，上午9：00～11：30

1. 頒獎日期：

107年11月3日(星期六)晚間19：00～20：00於鎮南聖神宮廣場，請務必親自到場領獎，否則取消獎金資格。

1. 比賽地點

鎮南聖神宮前廣場，嘉義市共和路118號

1. 獎勵方式：
   1. 第一名：頒發獎狀、文昌筆組、獎學金3000元
   2. 第二名：頒發獎狀、文昌筆組、獎學金2000元
   3. 第三名：頒發獎狀，文昌筆組、獎學金1000元
   4. 優勝數名：頒發獎狀、精美文昌筆組一份
2. 報名方式：請於107年9月27日前完成報名手續
   1. 通信報名：填妥報名表郵寄到：嘉義市共和路118號，鎮南聖神宮收。
   2. 親自報名：填妥報名表，親自送至鎮南聖神宮現場工作人員(電話：05-2239733)
   3. 現場報名：比賽當天直接在鎮南聖神宮報名參賽，額滿為止。
3. 評審方式：由主辦單位邀請專業評審評定名次。評分標準：主題正確性30%，繪畫表現70%
4. 備註
   1. 相關比賽事項之補充規定，請來電05-2239733詢問，或至「嘉義市鎮南聖神宮臉書粉絲團(<https://www.facebook.com/confuciuschiayi/>)」查詢。
   2. 若遇天災情況，嘉義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上課時，比賽亦隨之順延，順延日期於鎮南聖神宮臉書公佈。
   3. 參賽作品不予退件。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鎮南聖神宮所有，得於合法範圍內使用不另給酬，參賽者不得異議。
   4. 獲獎學生須親自到場領獎，未到場者取消獎金獎品，參賽者不得異議。
   5. 請掃描下方QRCODE，進入鎮南聖神宮粉絲團專頁。

---------------------------------------------------------------------------------

附件：

107年鎮南聖神宮「孔子盃繪畫比賽」報名表

|  |  |
| --- | --- |
| 就讀學校 | 縣市 國中/國小 |
| 就讀班級 | 年 班 |
| 參賽者姓名 |  |
| 家長行動電話 |  |
| 住家市內電話 |  |
| 連絡地址 |  |
| E-mail |  |

本人了解此項活動由鎮南聖神宮舉辦，並同意以上個人資料將依照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僅作為本項比賽通知、贈獎、公告名單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家長同意簽名：

**107年鎮南聖神宮「孔子盃書法比賽」辦法**

1. 目的：推廣儒家思想，闡揚孔子精神，傳承諸羅文化，提倡聖神信仰
2. 指導單位：嘉義市政府
3. 主辦單位：鎮南聖神宮
4. 協辦單位：嘉義市各國民中小學、嘉義市家長協會
5. 比賽組別：
   1. 國小中年級組
   2. 國小高年級組
   3. 國中組
   4. 高中及大專學生組
6. 比賽辦法：各組比賽分「初選」、「決賽」兩階段舉行。

一、 初選

1. 各組參賽者，提供作品乙件參加初賽，不得由他人代筆或修改。

2. 參加初選作品：各組均以四開宣紙(約 69X34 公分)書寫，作品書寫內容如**附件**。

3. 每人限參加一組，以一件作品為原則，不得重複送件。(重複送件者取消參賽資格)

4. 參加初選作品不需裱褙，限以直幅書寫，不限書體，需落款署名但不須用印。參加初選作品不論入圍決賽與否，作品概不退件。

5. 初選收件截止日期：107 年 10月 5日。請將初選作品及報名表郵寄或親自送達「嘉義市共和路118號鎮南聖神宮」，並於信封註明參加「2018鎮南聖神宮孔子盃書法比賽」，日期以現場收件日期或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6. 作品務必詳填報名表，貼妥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7. 獲選參加決賽之名單，將於10月7日前，公佈於嘉義市民族國小網頁最新消息及嘉義市鎮南聖神宮臉書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confuciuschiayi/)， 再以專函通知就讀學校。

二、決賽

1 .決賽日期訂於 107年10月13日於鎮南聖神宮廣場舉行，比賽主題於比賽當天公佈，其他補充規定一併公布於前項網頁。

2. 決賽時用紙由主辦單位供應兩張，國小組使用四開宣紙，國中組及高中大專組使用對開條幅，其餘書寫用具（含墊布）請參賽者自備。

3.決賽成績公布於民族國小網頁，並於11月4日舉行頒獎典禮。

1. 比賽及頒獎日期：
   1. 決賽日期：107年10月13日(星期六)下午14：00～15：00
   2. 頒獎日期：107年11月 4日(星期日)下午19：00～20：00，於鎮南聖神宮前廣場，請務必親自到場領獎，否則取消獎金資格
2. 獎勵方式：
   1. 第一名：頒發獎狀、文昌筆組、獎學金3000元
   2. 第二名：頒發獎狀、文昌筆組、獎學金2000元
   3. 第三名：頒發獎狀、文昌筆組、獎學金1000元
   4. 優勝數名：頒發獎狀、精美文昌筆組一份
3. 報名方式：
   1. 將107年10月7日前初賽作品郵寄或親自送到：嘉義市共和路118號，鎮南聖神宮收。
   2. 聯絡電話：05-2239733
4. 評審方式：由主辦單位邀請專業評審評定名次
5. 備註
   1. 請上網至臉書粉絲專頁--「嘉義市鎮南聖神宮(<https://www.facebook.com/confuciuschiayi/>)」查詢相關比賽事項之補充規定。
   2. 若遇天災情況，嘉義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上課時，比賽亦隨之順延，順延日期於鎮南聖神宮臉書公佈。
   3. 參賽作品不予退件。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鎮南聖神宮所有，得於合法範圍內使用不另給酬，參賽者不得異議。
   4. 獲獎學生須親自到場領獎，未到場者取消獎金獎品，參賽者不得異議。

--------------------------------------------------------------------------------------------------------------------

附件一 **107年鎮南聖神宮「孔子盃書法比賽」報名表**

|  |  |
| --- | --- |
| 就讀學校 | 縣市 學校 |
| 就讀科系/班級 | 科系： 班級： 年 班 |
| 參賽者姓名 |  |
| 家長行動電話 |  |
| 住宅市內電話 |  |
| 連絡地址 |  |
| E-mail |  |

本人了解此項活動由鎮南聖神宮舉辦，並同意以上個人資料將依照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僅作為本項比賽通知、贈獎、公告名單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家長同意簽名：

107年鎮南聖神宮孔子盃書法比賽

**初賽不分組**題目

|  |  |  |  |
| --- | --- | --- | --- |
| 謂 | 言 | 求 | 君 |
| 好 | 就 | 安 | 子 |
| 學 | 有 | 敏 | 食 |
| 也 | 道 | 於 | 無 |
| (落款) | 而 | 事 | 求 |
| 正 | 而 | 飽 |
| 焉 | 慎 | 居 |
| 可 | 於 | 無 |